24-3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海洋保育署單位預算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編

目 次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 1

二、主要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25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27

三、附屬表

1.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 29

2.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33

3.各項費用彙計表 …… 45

4.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48

5.資本支出分析表 …… 50

6.人事費彙計表 …… 53

7.預算員額明細表 …… 54

8.公務車輛明細表 …… 57

9.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 58

10.補助經費分析表 …… 60

11.捐助經費分析表 …… 66

12.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69

13.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 70

14.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 72

15.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 74

16.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76

17.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 82

18.委辦經費分析表 …… 84

19.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 …… 88

20.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 90

預 算 總 說 明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一、 現行法定職掌

依據中華民國104年7月1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400077041號令制定公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組織法，機關執掌如次：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署為辦理海洋生態保育與海洋資源永續管理業務，掌理下列事項：

1. 海洋生態環境保護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2. 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與復育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3. 海洋保護區域之整合規劃、協調及執行。

4. 海洋非漁業資源保育、管理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5. 海洋污染防治之整合規劃、協調及執行。

6. 海岸與海域管理之規劃、協調及配合。

7. 海洋保育教育推廣與資訊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8. 其他海洋保育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署置署長一人，副署長二人及主任秘書一人，設下列各組、室，各單位掌理事項如下：

1. 綜合規劃組

(1) 本署施政策略、施政計畫、中長程個案計畫之彙辦、管制及評估。

(2) 海洋生態系管理、海洋保護區域之整合、規劃、協調及推動。

(3) 海岸與海域管理工作之協調及配合。

(4) 海洋保育教育宣導之規劃、協調、推動及執行。

(5) 海洋保育資訊調查之規劃、協調、統計及應用。

(6) 國際合作與技術交流之規劃、協調、推動及執行。

(7) 法制、訴願與國家賠償事件之審議及處理。

(8) 其他有關綜合規劃事項。

2. 海洋生物保育組

(1) 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與復育政策之整合、規劃、協調、推動及執行。

(2) 海洋生物外來種防治政策之整合、規劃、協調及執行。

(3) 海洋非漁業資源保育及管理政策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4) 海洋生物多樣性種原庫與基因庫設置之研擬、協調及推動。

(5) 海洋生物多樣性巡護、監控、管制與偵查工作之規劃、協調及推動。

(6) 其他有關海洋生物保育事項。

3. 海洋環境管理組

(1) 海洋環境保護政策之整合、規劃、協調及執行。

(2) 海洋污染防治政策之整合、規劃、協調及執行。

(3) 海洋環境管理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及解釋之研擬。

(4) 海洋水質維護策略之擬訂、整合、協調及執行。

(5) 重大海洋污染事件之應變、協調及督導。

(6) 海洋環境監測之研擬、規劃、協調及執行。

(7) 其他有關海洋環境管理事項。

4. 秘書室

(1) 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

(2) 議事、出納、財務、營繕、採購、職工、車輛及其他事務管理。

(3) 國會聯絡與媒體公關事務之推動。

(4) 公產及公物之管理。

(5) 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5. 人事室

掌理本署組織法規、職務歸系、任免遷調、銓敘審查、考績獎懲、差假勤惰、待遇福利、退休撫卹及公保健保等人事業務事項。

6. 政風室

掌理本署公務機密、政風法令擬定與宣導及預防貪瀆與處理檢舉事項等政風事項。

7. 主計室

掌理本署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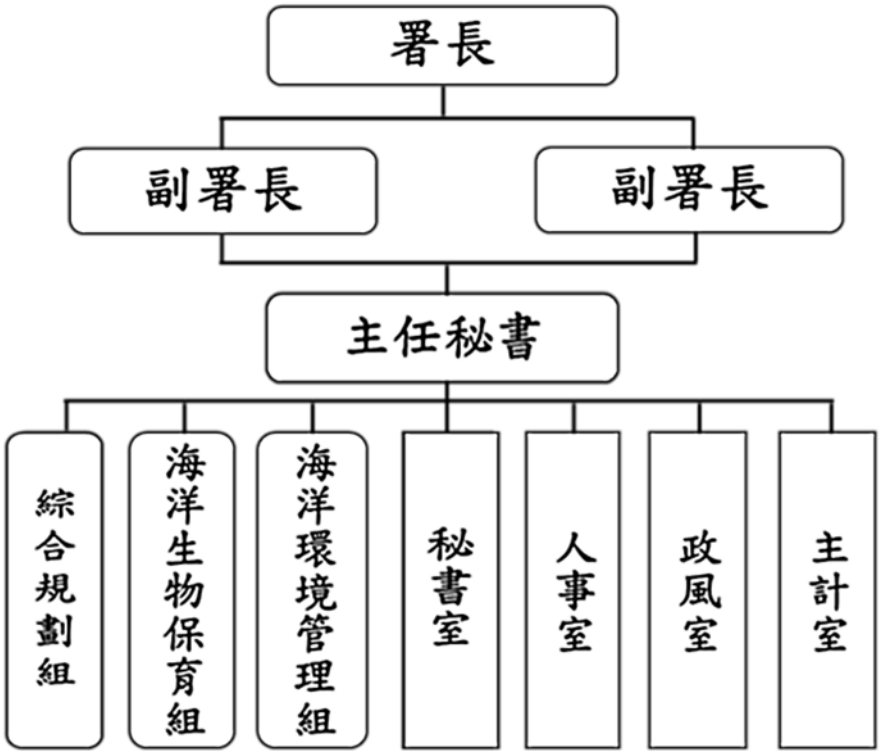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預算員額說明表

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增減數	說明
職員	89	89	0	1. 依行政院109年 8月 7日院授人組字第1096100041號函核增職員預算員額8員及聘僱海洋保育巡查員預算員額40員。 2. 本署法定編制員額107員(職員103員、工友2員、技工1員、駕駛1員)，另配合業務需要，置預算員額133員(含職員89員、工友2員、技工1員、駕駛1員、聘用27員、約僱13員)。
工友	2	2	0	
技工	1	1	0	
駕駛	1	1	0	
聘用	27	27	0	
約僱	13	13	0	
合計	133	133	0	

二、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署主管全國海洋保育相關業務，呼應「生物多樣性公約」之「愛知目標」、聯合國之「2030年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依據「海洋基本法」以及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鼓勵國人「淨海、知海、近海、進海」，秉持「開放」、「透明」、「服務」、「教育」及「責任」五項原則，規劃並循序執行各項行動方案，期以科學研究為基礎，經由「公私協力合作」，以「潔淨海洋」、「健康棲地」、「永續資源」為目標，達成海洋永續利用的願景。

依據行政院111年度施政方針及「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變計畫」、「向海致敬－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核定之預算額度，編定111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健康棲地-建構海洋保育法治與資訊架構，復育海洋生態系

(1) 海洋保育法制系統強化

參酌聯合國國際海洋法、永續發展目標以及各國海洋相關法規，以「海洋基本法」為基礎，研擬制定或修正海洋保育相關法規，以健全我國海洋保育法制，循序執行各項方案。

(2) 海洋保育網維運

蒐納本署及產官學研海域生態、水質及海洋廢棄物等調查資料；強化垂釣成果、海洋生物目擊及淨海回報等公民科學家功能，集結公私部門相關圖資，有效統合海洋環境與生態、生物多樣性之時空資訊呈現於海洋保育網。

(3) 海洋保護區調查與管理

辦理保護區之調查監測、保育復育、評估潛力保護區、量化生態系統服務價值，成立海洋保護區專家顧問團進行海洋保護區現地訪查，建立海洋保護區成效評估模式等，促進保護區有效管理事項。

(4) 海洋保護區系統統合及協調

透過臺灣海洋保護區整合平台機制，與各相關主管機關、民間團體以及專家學者對談，就保護區維護管理議題協調與溝通，提升保護區經營管理成效。

2. 永續資源-評估海洋生物多樣性，守護生物資源

(1) 海洋生物調查評估

偕同地方主管機關辦理海洋野生動物保育，落實海洋野生動物保護區管理，針對瀕危的海洋野生動物進行調查評估，推動白海豚等物種之保(復)育計畫。

(2) 海洋生物資源保育與復育

強化野生動物保育法違法查緝及管理，推動鯨豚觀察員制度，加強海域開發案環評審查監督。針對本國「瀕臨絕種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CITES）列管物種資料收集及查場，完善海洋野生動物輸出入審查及簽審通關平台，防止外來種侵入並維護我國海洋生物多樣性。

(3) 海洋動物救援網絡

健全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組織網管理流程機制，提升海洋野生動物急救站及收容中心量能，即時救援擱淺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並建立樣本資料庫。

(4) 友善海洋生物

執行「友善釣魚行動方案」及「友善賞鯨政策」，評估全臺釣魚場域，妥善規劃地點及增設基本及安全設施，建置友善釣魚秩序，完善周邊海域垂釣資料庫，提供釣友安全舒適的親海釣魚環境。向民眾宣導正確賞鯨觀念，奠定永續生態觀光的根基。

3. 潔淨海洋-系統性監控水質，預防海污並清理海廢

(1) 監測海域環境水質

檢測氫離子濃度指數、溶氧量、懸浮固體、重金屬等海域水質監測項目，執行海洋廢棄物、微塑膠調查，定期公告檢測結果以及公布海廢地圖，作為海廢清理重要依據。

(2) 科技監控與人才培訓

利用衛星、雷達、無人機等科學監控海洋環境以及油污染擴散模擬，辦理緊急應變研習及演練，強化海洋污染防治緊急處理能力，提升應處效能。

(3) 海洋污染應處與防治

補助並督導地方政府執行港口環境稽查、預防船舶廢棄物與廢污油水污染海域環境，擴充海洋污染防治資材量能，強化地方政府對海洋污染事件緊急應變能力。

(4) 海洋廢棄物清理與再生

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淨海大聯盟，以公私協力方式共同淨海（清除海漂(底)垃圾），減少漁業廢棄物（如廢漁網具、保麗龍等）；及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合力健全廢棄漁具回收及去化管道。

4. 公私協力-參與國際交流，教育推廣並促成國內夥伴關係

(1) 國際參與及合作

積極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海洋及漁業工作小組（OFWG）」、「瀕臨絕種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CITES）」、「信天翁和水薙鳥保育協定（ACAP）」等會議，執行「台美衛星監測海上油污染技術合作協定」；參訪海洋保護區較具成效之國家吸取經驗，辦理APEC海洋環境永續會議，促進海洋保育國際交流與合作。

(2) 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參考國際海洋保育趨勢以及國內海洋生態系與物種研究成果，編撰海洋環境教育教材，發行海洋保育出版品，整修建置海洋保育教育中心，辦理海洋保育新創活動，藉由各種管道進行教育推廣。

(3) 民力參與在地守護

推動公民參與海洋保育事務；培訓海洋公民科學家，協助推行海洋保育工作；及推動海洋保育在地守護計畫，獎勵及補助個人、社區及團體參與海洋保育事務，擴大海洋保育能量，達成公私協力。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海洋保育業務	一、綜合規劃	1. 強化海洋保育法制：研擬制定海洋保育法，修正海洋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規，健全海洋保育法制。 2. 海洋保育網維運：整合公私部門海洋保育圖資，更新海域環境及生物資料。 3. 海洋保護區統合：透過海洋保護區整合平台進行機關協調與研商，加強管理機制。 4. 國際合作：參與國際保育組織會議及辦理海洋保育國際會議。 5. 海洋保育教育宣導：規劃、開發、出版海洋保育宣導教材，發行海洋保育出版品，辦理海洋保育新創活動。
	二、海洋生物保育	1. 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違法查緝及利用管理。 2. 海洋野生動物輸出入審查。 3. 辦理海洋生物保育及復育事宜。 4. 查核落實鯨豚觀察員制度。
	三、海洋環境管理	1. 辦理海洋污染防治人力培訓。 2. 推動海洋污染防治業務。 3. 辦理海洋污染應變及處理。 4. 公私協力共同清理海洋廢棄物。 5. 補助離島縣市清除海洋垃圾。
	四、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1. 海洋污染監控 (1)補助地方政府購置海洋油污染應變設備。 (2)運用衛星遙測等科技及海洋污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染模擬監控海洋污染。 2. 海洋廢棄物監控 (1)海洋廢棄物調查。 (2)建構海廢地圖資訊。 (3)研擬海洋廢棄物溯源機制。 (4)海洋環境微塑膠調查。 3. 海漂(底)廢棄物清理 (1)建構海底廢棄物熱點資訊。 (2)海漂垃圾定時清、立即清、緊急清。 (3)推廣環保艦隊、潛海戰將，共同清理海漂底廢棄物。 4. 廢棄漁具回收再利用 (1)推動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試辦工作。 (2)委託地方政府試辦回收廢漁網具。
	五、海洋污染監控及應處計畫	1. 辦理海域水質監測。 2. 研究海域環境檢測方法。
	六、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	1. 復育海洋生物資源 (1)海洋野生動物調查評估與保育復育。 (2)白海豚保育計畫。 (3)降低漁業混獲之忌避措施研發。 (4)海洋野生動物救援組織網救傷中心量能提升。 2. 強化棲地保護 (1)海洋保護區監測與調查、補助地方政府落實保護區管理及監測，及成立地方巡守隊，加強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維護海洋保護區。 (2)推動友善釣魚管理，增設基礎設施，成立釣魚示範區，及垂釣資源調查回報與評估。 3. 深耕民力參與 (1)建立區域海洋保育教育中心。 (2)培訓海洋保育志工及海洋公民科學家。 (3)獎勵及補助民間參與海洋保育事務。 (4)建立人力網絡，運作專案辦公室及海洋保育站，調查周邊海域海洋廢棄物、垂釣資源、珊瑚保育、救援海洋野生動物及推廣海洋保育等工作。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海洋保育業務	一、強化海洋保育法制：研擬制定海洋保育法，及依據野生動物保育法、海洋污染防治法修訂相關法規	1. 為制定「海洋保育法」，召開相關會議及公聽會3次，於提報海洋委員會委員會議後，賡續陳報行政院並參加該院召開之法案審查會議2次，續依行政院指示進行整體性盤點，研提改善對策。 2. 賡續研議「海洋污染防治法」修正草案，召開3次跨部會研商會議，並於修正後於7月預告修正「海洋污染防治法」。 3. 召開海洋委員會海洋野生動物保育諮詢委員會議，評估保育類海洋野生動物名錄分類、海洋野生動物保護區劃定、變更或廢止、其他有關海洋野生動物棲息環境保護、資源復育與保育之諮詢等事項。 4. 行政規則：訂定「海洋委員會海域自然地景及海域自然紀念物審議會設置要點」、「海洋委員會海洋野生動物保育諮詢委員會議事要點」、「海洋野生動物評估分類作業要點」、「海洋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劃設作業要點」、「海洋野生動物保護區劃設作業要點」。 5. 法規命令：訂定「中華白海豚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之類別及範圍」、「適用野生動物保育法規定之人工飼養或繁殖之海洋野生動物種類」，及修正「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非經主管機關同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意，不得買賣或在公共場所陳列、展示之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之種類」規定。
	二、擴充海洋保育網： 蒐集我國海域生態、水質、海洋廢棄物相關調查資料，彙整擴充海洋保育資料庫	1. 更新海洋保育網(iOcean)五大查詢功能，包括「海域水質」、「海洋廢棄物管理」、「海洋生物多樣性」、「垂釣活動」及「地理資訊圖台」。 2. 收納7,734筆海域水質調查；介接環保署54,066筆河川水質及20筆河川底質資料；匯入1,853筆荒野保護協會淨灘數據、237筆淨海回報結果；民眾及海巡署提供1,945筆海洋生物目擊紀錄；503人次共1,973筆垂釣成果；3,158筆海洋生物擱淺狀況；333筆珊瑚礁總體檢等資料量，累計瀏覽人次數14萬人。
	三、海洋保護區管理系統整合： 召開海洋保護區整合平台會議，及進行海洋保護區訪查	1. 召開3次臺灣海洋保護區整合平台會議，邀請各級主管機關、專家學者、NGO就海洋保護區經營管理議題交換意見，強化海洋保護區之維護及管理。 2. 完成第2次海洋保護區訪查計畫，至全國43處海洋保護區了解現地狀況，並訪問主管機關人員，精進保護區管理策略。
	四、保護區及重要生態系調查： 補助地方政府以及自行委託辦理海洋保護區以及重要生態系調	1. 辦理大潭藻礁生態系調查6個測站、岩礁生態系67處。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棉花嶼、花瓶嶼野生動物保護區巡護工作4次；馬祖燕鷗保護區巡護工作14次；蘭嶼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查盤點	海龜生殖生態調查；完成望安綠蠵龜保護區棲地整治3,000平方公尺。
	五、國際合作： 積極參與國際會議，藉由交流互動，與國際海洋保育議題接軌	1.參加2月「第14屆亞太經濟合作組織(APEC)海洋及漁業工作小組線上會議」。 2.出席2月「APEC全球海洋廢棄物監控及模式能力建構工作坊」。 3.參加5月「國際自然保護聯盟物種存續委員會石斑魚和隆頭魚專家小組」2020年石斑魚區域性瀕危物種紅色名錄評估工作坊線上會議。 4.參加7月「建立APEC區域循環經濟：促進投資與創新以打擊海洋廢棄物」第一階段線上研討會。 5.參加10月「第15屆亞太經濟合作組織(APEC)海洋及漁業工作小組線上會議」。 6.參加11月「APEC 2020 海洋空間規劃研習營線上會議」及「APEC區域沿岸濕地鳥類保育研討會線上會議」。
	六、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製作海洋保育教育出版品，舉辦海洋保育新知講座及活動	1.發行108年年報、「海洋漫波電子季刊」(共4期，分別以「藍鯨擱淺事件專題」、「海洋環境監測防治專題」、「海洋保育教育推廣專題」及「臺灣海域白海豚專題」為專題)。 2.出版「臺灣百種海洋動物圖鑑」、「2021海洋生態戀月曆」及「臺灣鯨讚廉政繪本」，於政府出版品通路系統上架販售，並委製「臺灣鯨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讚」、「臺灣媽祖魚」及「搖滾虎鯨」三首海洋歌曲，推廣海洋教育。 3.製作「一個行動讓海更好」海洋保育宣導影片、「你眼中的海」業務簡介影片，透過電視媒體及網路宣導，強化民眾海洋保育意識，建立機關形象。 4.參與第一屆國家海洋日活動，擺設「生態保育」、「海廢再生聯盟」主題展區。 5.辦理2020海洋保育面面觀成果發表會，發表29篇專題，計有190人次參與。 6.辦理妙點子救海洋創意競賽及海洋保育專題演講8場次。 7.補助13個地方政府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計畫，開發海洋保育教材5套，辦理海洋保育推廣活動91場次，參與人員計9,797人次。 8.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合作辦理各13場「海廢劇場」及「人魚家族說故事」。 9.與傳統藝術團體五洲園掌中劇團合作演出4場「2020海洋保育環境教育布袋戲巡迴ㄧ史大俠與小海龜」。 10. 至偏鄉小學及公私場所辦理7場次、216人之「小海龜的逆襲」及「臺灣鯨讚」宣導活動。
	七、海洋生物監測與評估：	1.辦理臺灣沿近海域海洋野生動物與漁業座談會5場244人次。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進行海洋野生動物調查及研究	2.盤點我國海域列於CITES的海洋生物(不含珊瑚及軟骨魚)共59種，分析各物種之危急程度及研究缺口。 3.彙整臺灣周邊海域14類大型軟骨魚類生態調查資料。 4.辦理臺灣西部沿海白海豚族群監測8趟次，有效目擊海豚18群次，成體32隻、幼體5群次。 5.辦理花東鯨豚穿越線調查18趟，共目擊至少10種、89群次鯨豚群體。 6.盤點我國海鳥種類應有84種，連江縣燕鷗保護區臺灣海鳥族群生態調查鳳頭燕鷗3, 500隻，並針對最稀少的黑嘴端鳳頭燕鷗進行棲地環境與族群監測，更新我國黑嘴端鳳頭燕鷗保育計畫。
	八、海洋物種保育與管理： 強化海洋野生動物保育措施及海洋野生動物救援體系及教育訓練	1.舉辦臺灣鯨豚觀察員培訓機構審查制度說明會3場、培訓課程計劃書審查會6場、培訓課程現場查核8次、發布「台灣鯨豚觀察員制度作業手冊」，由民間培訓125位鯨豚觀察員、與環保署進行開發案件聯合現地查核6次。 2.印製友善賞鯨宣導徽章10,000個。 3.印製鯨鯊及鬼蝠魟保育宣導海報600份分送各區漁會協助宣導。 4.輔導9家賞鯨業者加入友善賞鯨行列，向民眾宣導及教育推廣，累計達617場次，宣傳達37,090人次以上。 5.召開6次研商首次輸入外來海洋野生動物諮詢會議，執行海洋野生動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物輸出入審核計285案（約17,470餘種），查獲未經申請輸入或購買攜帶海洋野生動物活體計12案，攔截460件個體。 6.查緝網路私自進口海豹油膠囊產品14案，並依法沒入123瓶。 7.參與協助鯨豚非法販售查緝案，查獲641公斤，海龜騷擾15案。 8.審核國內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學術利用申請案12件。
	九、海洋保育動物救援： 建置海洋野生動物保育救援網，即時救援擱淺海洋野生動物及蒐集生物樣本資料	1.辦理全國鯨豚及海龜擱淺救援與處理，救援擱淺鯨豚161隻(活體18隻)，海龜335隻(活體59隻)。 2.公布年度擱淺報告。
	十、友善釣魚行動方案： 擬定友善釣魚行動方案，鼓勵釣友回報資料並推廣友善釣魚理念	1.推動友善釣魚行動方案。 2.完成全臺開放釣點達84處。 3.辦理友善垂釣推廣座談會4場、FB及Youtube推播6場。 4.推廣釣客自主回報釣獲資訊，蒐集2,000多筆回報資料。
	十一、監測海域水質： 檢測及監控海域水體，以掌握海域環境品質；建立海洋廢棄物相關資料庫	1.每季執行105處海域水質監測。 2.每半年監測6處臨海掩埋場海域水質監測。 3.每年6月及7月執行6處海灘水質監測。
	十二、科技監控與人力培訓： 辦理海洋污染應變人力養成課程及應用衛星及遙測工具等科技工具監控海	1.執行海洋污染事件衛星及UAS監控28件次並製作3D模型、以UAS監控海洋棄置及油輸送作業14件次。 2.執行海洋油污染擴散模擬12件次、海洋化學品污染擴散模擬1件次、海洋油污染雷達監測系統模擬3件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域污染、應用模擬軟體及雷達科技預測及監控海域污染	次。 3.以UAS進行海岸海洋廢棄物取樣試驗7次，建置AI辨識海洋廢棄物資料庫。 4.公布109年第1-4季海廢地圖。 5.辦理1場次目視海漂公民科學家說明會，辦理5場次海洋廢棄物教育宣導。 6.與海巡署合作回報大型海漂垃圾帶7次。
	十三、海洋環境污染防治： 強化海洋污染事件之緊急應變能力，補助地方政府購置海上油污染應變設備	1.舉辦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桌面兵棋推演4場次、器材實作訓練1場次、海洋污染防治法許可業者現地查核6場次。 2.公告取得經濟部核發風力發電系統設置同意函者為海污法第13條之公私場所，並預告訂定「公私場所從事離岸風力發電賠償污染損害財務保證書或責任保險單之賠償責任限額」草案。 3.受理海洋污染防治法第13條從事油輸送業者許可申請23件次、核發23件次。 4.受理海洋污染防治法第15條冷卻水排放特定海域申請2件次、核發2件次。 5.受理海洋污染防治法第17條利用海洋設施從事輸送油及化學物質申請5件次、核發4件次、審查中1件次，俟業者依委員改善意見補正完成後，核發許可證明。
	十四、公私協力清理海洋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淨海活動2,624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廢物： 持續招募環保艦隊及清除廢棄物，協助地方政府清理海漂(底)物質，並尋求跨機關合作	場次，參與人數30,265人，清除海漂（底）廢棄物1,021公噸。 2. 訂定強化全國環保艦隊計畫，辦理5場次說明會，召募環保艦隊3,719艘，清除312公噸海漂廢棄物。 3. 推動成立潛海戰將2,687名，辦理1場次誓師活動，清除11,640公斤海底廢棄物；委託海事公司清除海底廢棄物41公噸。 4. 媒合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及高雄區漁會於前鎮魚市場設置自動資源回收機，回收寶特瓶36,133個，鋁罐5,290個，鐵罐6,745個，合計48,168個。 5. 國家海洋日表揚10個地方政府推動海污業務、15個環保艦隊及5個潛海戰將績優單位及人員，並邀請國內7家海廢再利用業者成果展示。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海洋保育業務	一、強化海洋保育法制： 研擬制定海洋保育法，及依據野生動物保育法、海洋污染防治法修訂相關法規	1.洽內政部(營建署)，就制定「海洋保育法」與現行國家公園法等議題交換意見。 2.賡續研議「海洋污染防治法」修正草案，2月召開公聽會，4月提報海委會委員會議，5月送法規會審查，修正完成後送行政院審議。 3.4月訂定「友善釣魚場域管理要點」。
	二、擴充海洋保育網：	1.「海洋生物多樣性」、「垂釣活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蒐集我國海域生態、水質、海洋廢棄物相關調查資料，彙整擴充海洋保育資料庫	動」、「地理資訊圖台」功能改版測試。 2. 海洋公民科學家回報功能精進：新增AI魚種辨識功能及淨海回報後台審查功能。 3. 完成海域水質、海洋廢棄物、海洋生物目擊、海洋生物擱淺、垂釣回報109年第4季、110年第1季及其他機關指定匯入資料更新。 4. 開發機關內部人員使用系統之系統架構及提供測試。 5. 海洋保育網(iOcean)累計瀏覽20萬人次。
	三、海洋保護區管理系統整合： 召開海洋保護區整合平台會議，及進行海洋保護區訪查	1.召開2次海洋保護區整合平台會議，加強海洋保護區之維護及管理工作。 2.委託辦理110年度海洋保護區經營管理成效評估及輔導計畫，陸續進行保護區訪查及問卷訪談工作。
	四、保護區及重要生態系調查： 補助地方政府以及自行委託辦理海洋保護區以及重要生態系調查盤點	1.完成第一次海洋保護區調查(船舶調查20處，潛水調查25處)。 2.辦理新竹縣新豐藻礁生態調查1次。 3.補助11個縣市政府18個海洋保護區經營管理與維護計畫，辦理保護區之資源調查、棲地復育、範圍標示、規劃評估及巡守等事項。
	五、國際合作： 積極參與國際會議，藉由交流互動，與國	1. 參加110年2月「APEC第26屆化學對話工作小組會議」、「APEC第16屆海洋及漁業工作小組會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際海洋保育議題接軌	2. 參加110年6月風電能源，生態永續 - 2021臺荷線上研討會。
	六、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製作海洋保育教育出版品，舉辦海洋保育新知講座及活動	1. 出版海洋漫波電子季刊2期，分別以「漫遊恆春半島海洋保護區」及「踏尋東北角北海岸海洋保護區」為主題。 2. 規劃辦理「海洋保育行動+」微電影及創意戲劇競賽活動，自110年7月1日啟動徵件。 3. 補助11個地方政府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計畫。 4. 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合作辦理「海廢劇場」及「人魚家族說故事」。 5. 各海洋保育站辦理62場次海洋保育教育推廣活動。
	七、海洋生物監測與評估： 進行海洋野生動物調查及研究	1. 辦理沿近海域海洋保育類生物混獲之忌避措施可行性評估計畫，已建立8組定置網業者通報管道，蒐集50筆漁獲咬食及海上目擊鯨豚紀錄，及使用忌避措施試驗方法聲波發射器及發光二極管各一式。 2. 完成澎湖地區及香山濕地共4樣點三棘鱟族群野外第一季調查。 3. 完成2梯次全臺小燕鷗普查。 4. 進行7處臺灣西岸漁港沿近海軟骨魚類漁獲情形調查。 5. 辦理澎湖及墾丁等4處珊瑚野外調查，2處水族館珊瑚養殖調查，並辦理2場次工作坊。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6. 進行2隻鯨鯊衛星標籤標示。 7. 臺灣西部沿海白海豚族群海上觀測目擊率0.57群/百公里，完成辨識23隻，育幼群6群。 8. 完成臺灣苗栗海域白海豚重要棲地水下活動監測27天；完成臺灣雲林海域白海豚重要棲地水下活動監測15天。 9. 110年6月28日發布「臺灣白海豚保育計畫」，並函知各相關單位執行辦理。 10. 依據「臺灣白海豚保育計畫」，成立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專家諮詢小組並召開第1次定期會議。 11. 與涉及重要棲地之6區漁會持續溝通並召開工作說明會，成立白海豚巡護艦隊。 12. 110年6月與水產試驗所合作於白海豚重要棲息環境放流5萬尾魚苗。
	八、海洋物種保育與管理： 強化海洋野生動物保育措施及海洋野生動物救援體系及教育訓練	1. 舉辦台灣鯨豚觀察員制度說明暨座談會3場、培訓課程計畫審查會4場、資格追認審查2場、培訓課程現場查核8次、與環保署進行離岸風場聯合現地查核7次。 2. 製作友善賞鯨徽章20,000個，做為宣導使用。 3. 印製海洋保育類生物宣導海報1, 500份，分送全臺各區漁會及海洋保育工作站協助宣導；印製曲紋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唇魚、隆頭鸚哥魚等保育類宣導海報760份並分送各縣市政府、全臺各區漁會協助宣導。 4.參與協助鋸鰩科、一角鯨產製品非法販售查緝案，查獲鯊魚劍117支、鋸鰩牙齒4袋、一角鯨牙2支、一角鯨牙切段2支；非法販售鯨豚肉807公斤。 5.審核國內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學術利用申請案7件。 6.召開1次研商首次輸入外來海洋野生動物諮詢會議；執行海洋野生動物輸出入792案(約5萬餘種)，查獲未經申請輸入或購買攜帶海洋野生動物活體計1案，已處分1案，攔截235件個體；沒入海洋哺乳類製品(海豹油)計2件共17瓶；查獲海洋保育類製品(抹香鯨牙)計1件共7顆，移送地檢署偵辦。
	九、海洋保育動物救援：成立海洋野生動物保育救援網，即時救援擱淺海洋野生動物及蒐集生物樣本資料	1.辦理全國鯨豚及海龜擱淺救援與處理，110年截至第二季計救援擱淺鯨豚82隻，海龜199隻。 2.公布第二季擱淺統計季報。
	十、友善釣魚行動方案：執行友善釣魚行動方案，鼓勵釣友回報資料並推廣友善釣魚理念	1.執行友善釣魚行動方案。 2.盤點出全臺可開放釣點達115處。 3.透過友善垂釣推廣座談會、FB及Youtube等平台與釣友互動。 4.辦理友善垂釣自主回報釣獲資訊，蒐集1,311筆回報資料，有464位釣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客參與，並定期公布回報成果。 5.辦理友善釣魚示範區計畫-臺中商港北堤、基隆嶼磯釣、新北市草里漁港。 6.完成補助地方政府友善釣魚場域優化20處。 7.籌備海釣推廣辦公室。
	十一、深耕民力參與： 培訓海洋公民科學家，推動公民參與海洋事務，結合產官學相關人士，協助推行海洋保育工作	補助38個民間團體辦理在地守護計畫，成果如下： 1.海洋公民科學調查及志工培訓相關活動參與人數670人次。 2.生態調查與觀察紀錄回報1,310次。 3.海洋保育教育宣導活動600人次。 4.校園推廣580人次，完成8份教案。 5.棲地復育及海廢清除740人次、 清除2.2公噸及製作50塊珊瑚復育磚。
	十二、監測海域水質： 檢測及監控海域水體，以掌握海域環境品質；建立海洋廢棄物相關資料庫	1.每季執行105處海域水質監測。 2.每年監測6處臨海掩埋場海域水質。 3.6月執行6處海灘水質監測並將水質資訊提供民眾親水參考。
	十三、科技監控與人力培訓： 辦理海洋污染應變人力養成課程及應用衛星及遙測工具等科技工具監控海域污染、應用模擬軟體及雷達科技預	1.完成5件海洋污染案件緊急應變作業，並執行海洋污染事件衛星監測16次及無人飛行載具監控14件次。 2.完成海洋油污染擴散模擬14件次、海洋化學品污染擴散模擬2件次及海洋油污染雷達監測系統模擬2件次。 3.完成辦理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兵棋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測及監控海域污染	推演1場次。 4.國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研習及實務訓練課程9場次。
	十四、海洋環境污染防治： 強化海洋污染事件之緊急應變能力，補助地方政府購置海上油污染應變設備	1. 受理海洋污染防治法第13、15、17及20條許可案件申請審查及核發7件次。 2. 書面考核19鄰海縣市政府執行海洋污染防治、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海洋污染應變人力培訓、海洋廢棄物清理等成效。 3. 處置應變海洋油污染24案、船舶擱淺20案。
	十五、公私協力清理海洋廢棄物： 持續招募環保艦隊清除廢棄物，協助地方政府清理海漂(底)物質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淨海活動1,489場次，參與人數7,550人，清除海漂（底）廢棄物987公噸。 2. 環保艦隊累計4,327艘，清除33.25公噸海漂廢棄物。 3. 潛海戰將累計2,931名，清除1,151公斤海底廢棄物。 4. 委託海事公司清除宜蘭、桃園、新北、彰濱外海底廢棄物37.46公噸。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海洋保育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11,028	11,008	13,834	20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	50	1,614	20	
				0467200000					
	212			海洋保育署	70	50	1,614	20	
				046720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70	50	1,265	20	
				0467200101					
			1	罰金罰鍰	70	50	1,265	20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規定之罰鍰收入。
				0467200300					
		2		賠償收入	-	-	349	-	
				046720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	-	349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10,950	10,950	11,550	0	
				0567200000					
	174			海洋保育署	10,950	10,950	11,550	0	
				056720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10,950	10,950	11,550	0	
				0567200101					
			1	審查費	10,875	10,875	11,406	0	本年度預算數係申請從事油輸送作業許可審查費及核准海洋棄置費等收入。
				0567200102					
			2	證照費	75	75	144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海洋污染防治法各項許可證明書之收入。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	-	123	-	
				0767200000					
	229			海洋保育署	-	-	123	-	
				0767200500					
		1		廢舊物資售價	-	-	123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廢舊物資收入。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8	8	547	0	
				1267200000					
	227			海洋保育署	8	8	547	0	
				1267200200					
		1		雜項收入	8	8	547	0	
				126720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275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補

海洋保育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助計畫賸餘款繳庫數。
				126720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8	8	27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海洋保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4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3			0067200000 海洋保育署	679,035	673,895	5,140	
				7167200000 環境保護支出	679,035	673,895	5,140	
		1		7167200100 一般行政	160,088	161,044	-956	1.本年度預算數160,088千元，包括人事費140,282千元，業務費19,559千元，設備及投資247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40,282千元，較上年度核實增列人事費540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9,8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首長宿舍修繕費等經費1,496千元。
		2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516,647	511,781	4,866	1.本年度預算數516,647千元，包括業務費238,194千元，設備及投資8,134千元，獎補助費270,319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綜合規劃作業16,25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電腦設備等經費2,151千元。 (2)海洋生物保育作業32,97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友善賞鯨活動等經費7,007千元。 (3)海洋環境管理作業23,5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海洋污染案件之環境、生態及社會面影響評估等所需經費6,424千元。 (4)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總經費660,988千元，分4年辦理，109至110年度已編列306,735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58,372千元，與上年度同。 (5)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總經費1,068,544千元，分4年辦理，109至110年度已編列3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0,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6)向海致敬－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總經費1,026,700千元，分4年辦理

海洋保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10年度已編列247,875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55,4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600千元。
		3		71672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00	70	1,330	
			1	71672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0	70	1,33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購置公務轎車2輛經費1,400千元。 2.上年度購置電動機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70千元如數減列。
		4		7167209800 第一預備金	900	1,000	-1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如列數。

附　屬　表

海洋保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7200100 -046720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70	承辦單位	海洋生物保育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依同法第51條規定核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0	
				0467200000		
	212			海洋保育署	70	
				046720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70	
				0467200101		
			1	罰金罰鍰	70	未取得同意文件輸入一般類水生物種，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規定之罰鍰，全年預估7件，每件10千元，計70千元。

海洋保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7200100 -0567200101 行政規費收入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0,875	承辦單位	海洋環境管理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申請從事油輸送作業緊急應變計畫與相關許可審查費、油輸送作業船舶審查費及核准海洋棄置收費。

二、法令依據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各項許可申請收費辦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10,875	
				0567200000		
	174			海洋保育署	10,875	
				056720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10,875	
				0567200101		
			1	審查費	10,875	1.申請從事油輸送作業緊急應變計畫與相關許可審查費，每年約5件，48千元/件×5件=240千元。 2.核准從事油輸送行爲者，油輸送作業船舶審查費，每年約450艘，300元/艘×450艘=135千元。 3.核准海洋棄置收費，每年約300,000立方公尺，35元/立方公尺×300,000立方公尺=10,500千元。

海洋保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7200100 -0567200102 行政規費收入 -證照費	預算金額	75	承辦單位	海洋環境管理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受理廠商申請海洋污染防治各項許可之證照費。

二、法令依據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各項許可申請收費辦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75	
				0567200000		
	174			海洋保育署	75	
				056720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75	
				0567200102		
			2	證照費	75	核發海洋污染防治法所列許可證明書，每年約150件，500元/件×150件=75千元。

海洋保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67200200 雜項收入 -12672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署同仁宿舍借用房租津貼。

二、法令依據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第3項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8	
				1267200000		
	227			海洋保育署	8	
				1267200200		
		1		雜項收入	8	
				126720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8	本項主要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60,088

計畫內容：
1.辦理同仁薪資、年終及考績獎金、各項補助、加班值班、保險、退儲給與等工作。
2.辦理本署一般行政庶務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支援本署各業務單位之工作計畫，俾能達成預期施政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40,282	人事室	本計畫係本署各單位之人事費140,282千元，所需經費如下： 1.政務人員待遇1,593千元(署長1人)。 2.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8,289千元。 3.約聘僱人員待遇19,840千元。 4.技工及工友待遇1,584千元。 5.獎金17,661千元： (1)考績獎金6,093千元。 (2)年終工作獎金11,568千元。 6.其他給與1,936千元，係各單位人員依相關法令支領之休假補助。 7.加班值班費10,361千元。 8.退休離職儲金8,654千元。 9.員工公保、勞保及健保等保險費補助10,364千元。
1000 人事費	140,282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59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8,28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9,84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84		
1030 獎金	17,661		
1035 其他給與	1,936		
1040 加班值班費	10,36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8,654		
1055 保險	10,36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9,806	秘書室,人事室,政風室,主計室	本計畫主要係一般行政支援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所需經費19,806千元，編列業務費19,559千元，設備及投資247千元，編列內容如下： 1.員工教育訓練費132千元。 2.本署辦公室及檔案室空間等所需水電費1,642千元。 3.通訊費624千元： (1)辦理各項公務資料寄送郵資300千元。 (2)辦公室、行動電話費300千元及數據通訊費24千元。 4.公文系統基本維護、非消耗品、薪資管理系統及物品領用系統維護費365千元。 5.其他業務租金8,458千元，包括辦公廳舍租金8,269千元、停車租金93千元及影印機租金96千元。 6.首長座車及公務汽車牌照稅、燃料使用費及檢驗費等規費39千元。 7.公務車輛及首長宿舍保險費等73千元。 8.辦理性別主流化工作及廉政教育講習等講座鐘點費14千元。
2000 業務費	19,559		
2003 教育訓練費	132		
2006 水電費	1,642		
2009 通訊費	624		
2018 資訊服務費	36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458		
2024 稅捐及規費	39		
2027 保險費	7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		
2051 物品	2,143		
2054 一般事務費	4,82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		
2072 國內旅費	858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60,08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93 特別費	157		9.購置辦公用品、文具紙張、報章雜誌、清潔用品、影印機相關耗材、車輛油料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經費2,143千元。 10.一般事務費4,829千元： (1)辦理公文文書處理、檔案管理、資料印刷、一般庶務性工作及健康檢查、雜支等4,563千元。 (2)員工文康活動費266千元。 11.房屋建築養護費用5千元。 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用185千元，包括：辦公器具養護費139千元及車輛養護費46千元。 13.機械設備養護需業務費35千元。 14.辦理國內出差需業務費858千元。 15.署長特別費157千元(13,100元/月×12個月＝157,200元)。 16.購置本署電話交換機1卡16線路77千元。 17.購置差勤及刷卡設備系統開發費20千元。 18.購置檔案陳列架、除濕機、碎紙機等雜項設備費15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47		
3020 機械設備費	7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		
3035 雜項設備費	150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預算金額	516,647

計畫內容：

1.訂定中長程個案計畫，研擬海洋保育具體執行方案。
2.健全海洋保育法制，強化海洋保育相關法規及管理計畫。
3.充實海洋保育資訊管理系統功能，提供政策擬定及計畫執行之參據。
4.推動海洋保護區整合平臺，協調及執行國內海洋保護區維護及管理工作，並規劃及評估海洋保護區及海洋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
5.積極參與國際海洋保育相關會議及雙邊交流，以掌握最新國際海洋保育趨勢，及早研擬因應對策。
6.推動海洋保育教育宣導，強化民眾海洋保育觀念。
7.海洋保育類、瀕危及易危之野生動物資源調查與評估。
8.推動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保育，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違法查緝及利用管理，防止海洋生物外來種入侵。
9.強化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組織量能及裝備。
10.推動向海致敬「友善釣魚行動方案」及「友善賞鯨政策」。
11.建立海域環境水質監測檢測品質制度，監測海域、海灘水域水質。
12.運用科學工具執行海域監控，強化海洋污染稽查技術。
13.精進海洋污染應變機制，整合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能量，提升海洋污染防治及應變能力。
14.進行海洋廢棄物調查、監控、清除及試辦回收再利用。
15.建構人力網絡，執行海岸、海域巡查與在地守護工作。

預期成果：

1.落實執行中長程個案計畫海洋保育方案，強化海洋保育工作。
2.推動海洋保育法及修訂海洋污染防治法，完備海洋保育法制。
3.強化海洋保育網資料庫功能，積極整合公私部門海洋保育科學資訊，以作爲海洋保育政策研訂之依據。
4.辦理海洋保護區長期監測及基礎調查，整合科學資料及研究文獻，用以建立評估指標及經營管理策略；積極推動海洋保護區及海洋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劃設及監督維護，並提升棲地之海洋保育效能。
5.參與亞太經濟合作等國際相關會議，促成國際海洋保育事務合作，瞭解及研析他國海洋保育政策具體作法。
6.出版及製作海洋保育教育出版品、教材、教具，建立海洋保育教育中心，多元推動海洋保育教育，提升民眾海洋保育知能。
7.辦理5種海洋保育類、瀕危及易危之動物族群動態調查與資源評估，訂定重要物種之保育及復育行動方案。
8.落實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保育管理，降低違法情事，避免生物多樣性遭受威脅。
9.強化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網絡，完善6處海洋生物救援站，救援擱淺海龜與鯨豚，提供保育類實驗樣本及調查數據。
10.建立環境友善釣魚秩序，提升整體釣魚環境，宣導正確賞鯨觀念，提供國人友善親近海洋方式，奠定永續生態根基。
11.建立海域環境之監測方法及海域水質檢測之品質制度，監測105處海域及6處海灘水質，以掌握我國海域環境品質並公告監測結果。
12.應用衛星及無人駕駛航空器等遙測工具於海洋污染及水體污染監控作業，掌握海洋污染情形，提升海洋緊急應變整體效能。
13.強化海洋污染防治管理，辦理海洋污染防治核准（許可）案件審核作業，提升公私場所海洋污染防治與緊急應變能力；推動港口污染防治作業，落實船舶污染稽查管理。
14.解析海洋廢棄物分布及來源，清理九百公噸海洋廢棄物，公布海廢地圖，強化相關海洋環境保護策略；擴大淨海大聯盟量能，推動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及認證試辦。
15.強化海洋保育巡查工作，與在地守護團隊合力守護海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綜合規劃作業	16,253	綜合規劃組	本計畫主要辦理海洋保護區、海洋保育資訊公開、海洋保育教育宣導及國際交流合作等綜合規劃業務，所需經費16,253千元，編列業務費8,566千元，設備及投資1,331千元，獎補助費6,356千元，其內容如下： 1.參加資安專業證照訓練費所需經費53千元。 2.辦理資訊管理系統防毒軟體終端軟體授權更
2000 業務費	8,566		
2003 教育訓練費	53		
2018 資訊服務費	44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3		
2039 委辦費	6,619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預算金額	516,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50		新服務及本署業務用軟體使用費所需經費447千元。
2051 物品	94		3.辦理海洋保育綜合規劃業務專家學者出席費、鐘點費及稿費等所需經費16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39		4.委託辦理所需6,619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507		(1)辦理海洋保育網站維運及擴充所需經費1,60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294		(2)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所需經費3,4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331		(3)辦理APEC企業/私人參與海洋環境永續性圓桌會議所需經費1,619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35		5.參與海洋相關社團會費5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96		6.購置辦公用品、相關耗材等經費94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6,356		7.一般事務費339千元，包括：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600		(1)辦理綜合性海洋保育業務，推動協調及管理機制會議之誤餐費及庶務支出等所需經費139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4,440		(2)辦理海洋保育教育及海洋保護區環境教育宣導所需經費2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16		8.辦理海洋、海岸及海域綜合性各項業務聯繫會議及專家學者參與評選、審查會議等所需國內旅費507千元。
			9.訪問澳洲海洋保護區經驗交流計畫所需國外旅費294千元。
			10.設備及投資1,331千元，包括：
			(1)遠距辦公連線資安需求及郵件安全系統所需之軟體購置費1,235千元。
			(2)購置業務活動用攝影器材96千元。
			11.補捐助各地方政府、團體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所需經費6,356千元。
02 海洋生物保育作業	32,972	海洋生物保育組	本計畫主要辦理海洋野生動物保育政策之整合、規劃、協調、推動及執行，所需經費32,972千元，編列業務費23,679千元，設備及投資411千元，獎補助費8,88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3,679		1.辦理海洋保育與復育管理等業務培訓所需訓練費246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46		2.辦理海洋野生動物保育、調查及復育計畫業務所需車輛、訓練用品等租金325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2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23		
2039 委辦費	16,800		
2051 物品	615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預算金額	516,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403		3.辦理海洋生物保育與復育管理規劃業務專家學者出席費及稿費等所需經費1,323千元。 4.委託辦理所需16,800千元，包括： (1)辦理海洋野生動物救傷收容及樣本鑑定分析所需經費7,200千元。 (2)辦理海域棲地生物多樣性監測調查所需經費6,100千元。 (3)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利用、輸出入管理及維運計畫等工作所需經費1,000千元。 (4)辦理鯨豚觀察員制度專案管理計畫所需經費2,500千元。 5.進行保育類海洋野生動物查緝、救援、醫療照護及收容所需相關業務用品等615千元。 6.一般事務費1,403千元，包括： (1)辦理海洋生物保育與復育業務，召開相關會議之誤餐費及庶務支出等1,373千元。 (2)辦理海洋生物保育及復育管理業務宣導所需經費30千元。 7.辦理海洋生物保育與復育業務相關會議等所需國內旅費1,729千元。 8.國外旅費1,238千元： (1)出席瀕臨絕種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CITES)第19屆締約方大會所需經費471千元。 (2)出席生物多樣性公約(CBD)第16屆締約方大會所需經費554千元。 (3)出席第41屆國際海龜年會所需經費213千元。 9.購置海洋生物調查及影像記錄所需設備及器材411千元。 10.獎補助費8,882千元，包括： (1)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海洋保育野生動物及生態保育計畫8,465千元。 (2)捐助參與國際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計畫、活動及國際重要保育組織417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729		
2078 國外旅費	1,238		
3000 設備及投資	411		
3035 雜項設備費	411		
4000 獎補助費	8,882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203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6,262		
4035 對外之捐助	417		
03 海洋環境管理作業	23,575	海洋環境管理組	本計畫主要辦理海洋污染防治政策之整合、規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預算金額	516,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0 業務費	19,474		劃、協調、推動及執行，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及解釋之研擬，所需經費23,575千元，編列業務費19,474千元，獎補助費4,101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海洋防治專業人力養成所需經費1,425千元。 2.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及海洋環境保護整合規劃業務，專家學者出席費及稿費等所需經費353千元。 3.委託辦理所需17,099千元，包括： (1)辦理海洋污染清除處理暨污染防治器材搬運勞務採購計畫所需經費3,150千元。 (2)辦理海洋污染防治業務推動計畫所需經費5,500千元。 (3)辦理溢油影響調查標準作業程序機制之建立2,500千元。 (4)辦理海洋污染案件之環境、生態及社會面影響評估5,949千元。 4.一般事務費149千元，包括： (1)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及海洋環境保護業務會議之誤餐費及庶務支出等80千元。 (2)辦理海洋污染及環境管理教育宣導所需經費69千元。 5.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及海洋環境保護相關會議及專家學者參與評選、審查會議等所需國內旅費448千元。 6.獎補助費4,101千元，包括： (1)補助辦理離島海漂(底)垃圾清理工作等業務2,100千元。 (2)捐助辦理海洋廢棄物技術合作交流及研習相關活動1,001千元。 (3)獎勵淨海大聯盟(環保艦隊、潛海戰將及海漂目視公民科學家)等所需經費1,0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42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3		
2039 委辦費	17,099		
2054 一般事務費	149		
2072 國內旅費	448		
4000 獎補助費	4,101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2,100		
4035 對外之捐助	1,001		
4085 獎勵及慰問	1,000		
04 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158,372	海洋環境管理組	依行政院109年5月7日院臺環字第1090168098號函核定「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本計畫主要辦理海洋廢棄物調查及海洋污染監控、補助地方進行海污應變及海洋廢棄物清理
2000 業務費	35,425		
2039 委辦費	35,425		
4000 獎補助費	122,947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預算金額	516,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6,576		、主動清除海漂底廢棄物、海洋廢棄物回收認證可行性評估及試辦，總經費660,988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編列經費158,372千元，包括業務費35,425千元，獎補助費122,947千元，其內容如下： 1.委託辦理費用所需35,425千元，包括： (1)運用科技工具於海域污染事件監控所需經費5,025千元。 (2)辦理海洋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模擬監測計畫所需經費4,000千元。 (3)辦理海洋廢棄物調查相關計畫所需經費6,400千元。 (4)辦理海洋廢棄物清理所需經費5,000千元。 (5)辦理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示範計畫所需經費15,000千元。 2.獎補助費122,947千元，包括： (1)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海洋污染應變及海洋廢棄物清理相關工作所需經費68,341千元。 (2)補助漁業署辦理漁港暫置區廢棄物去化相關工作所需經費54,606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51,765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4,606		
05 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	30,000	海洋環境管理組	依行政院108年8月13日院臺交字第1080023657號函核定「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本計畫主要辦理全方位監控海域水質、海洋污染預防及應變等工作，總經費1,068,544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編列經費30,000千元，包括業務費14,600千元，設備及投資3,400千元，獎補助費12,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業務專家學者出席費及稿費等所需經費150千元。 2.委託辦理費用所需13,300千元，包括： (1)辦理海域環境相關規則及監測方法所需經費5,000千元。 (2)辦理海域水質監測計畫所需經費6,300千元。 (3)辦理海上化學品污染應變機制評估建置及人力訓練計畫所需經費2,0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4,6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2039 委辦費	13,300		
2051 物品	50		
2054 一般事務費	385		
2072 國內旅費	715		
3000 設備及投資	3,40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200		
3020 機械設備費	200		
4000 獎補助費	12,00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345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7,655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預算金額	516,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購置海洋污染防治業務消耗品50千元。 4.辦理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業務誤餐費及庶務支出等385千元。 5.辦理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業務相關會議及專家學者參與評選、審查會議等所需國內旅費715千元。 6.設備及投資3,400千元，包括： (1)建置海污資材區域倉儲設施所需經費3,200千元。 (2)購置海污應變、水質監測或海廢調查機具設備200千元。 7.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海域污染監測及應處相關計畫所需經費12,000千元。
06 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	255,475	綜合規劃組,海洋生物保育組,海洋環境管理組	依行政院109年6月5日院臺交字第1090015239號函核定「向海致敬－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本計畫主要辦理復育海洋生態、強化棲地保護及深耕民力參與。總經費1,026,70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3年，本年度編列經費255,475千元，包括業務費136,450千元，設備及投資2,992千元，獎補助費116,033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巡查員及志工教育訓練所需經費300千元。 2.巡查員派駐工作地點所需水電費370千元。 3.執行海洋保護區巡查、海洋保育教育活動、海洋野生動物救援及現地應變處理等所需郵資及一般通訊費100千元。 4.執行北、中、南、東及離島地區海洋保護區巡查、海洋保育教育活動、海洋野生動物救援等相關業務所需租車經費2,000千元。 5.海洋保育巡查員公務機車燃料使用費等稅捐11千元。 6.保險費用所需328千元，包括： (1)辦理海洋保育志工培訓業務活動保險所需經費100千元。 (2)海洋保育巡查員公務機車保險228千元。 7.辦理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業務專家學者出席費、稿費等所需經費720千元。
2000 業務費	136,450		
2003 教育訓練費	300		
2006 水電費	370		
2009 通訊費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00		
2024 稅捐及規費	11		
2027 保險費	32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20		
2039 委辦費	126,610		
2051 物品	1,561		
2054 一般事務費	1,20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00		
2072 國內旅費	2,500		
3000 設備及投資	2,992		
3025 運輸設備費	1,992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0		
4000 獎補助費	116,033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7,107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55,926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預算金額	516,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000		8.委託辦理費用所需126,610千元，包括： (1)辦理完備海洋保育相關法制所需經費2,000千元。 (2)強化棲地保育及落實海洋保育區管理所需經費26,700千元。 (3)建構人力網絡所需經費26,210千元。 (4)保育及復育海洋野生動物所需經費31,500千元。 (5)推動白海豚保育計畫所需經費9,400千元。 (6)辦理降低混獲忌避措施所需經費2,500千元。 (7)提升救傷能量所需經費6,300千元。 (8)推動友善釣魚管理所需經費9,000千元(含業務宣導經費100千元)。 (9)辦理海洋保育在地守護專案管理及海洋公民科學家計畫所需經費6,000千元。 (10)海洋保育查核案件管理系統擴充及維運所需經費7,000千元。 9.執行海洋保護區巡查、海洋保育教育活動、海洋野生動物救援所需消耗品、非消耗品及現勘租車所需油料等1,561千元。 10.執行海洋保護區巡查、海洋保育教育活動、海洋野生動物救援及現地應變處理等相關會議之誤餐費、庶務支出及志工執行勤務津貼等1,209千元。 11.海洋保育巡查工作公務機車養護費41千元。 12.中部地區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站現有水電管線及既有設備養護費700千元。 13.執行北、中、南、東及離島地區海洋保護區巡查、海洋保育教育活動、海洋野生動物救援及出席相關會議所需國內旅費2,500千元。 14.設備及投資2,992千元，包括： (1)購置海洋保育巡查工作公務機車24輛1,992千元。 (2)購置救傷救援所需設備1,000千元。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2,000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預算金額	516,6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5.獎補助費116,033千元，包括： (1)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棲地保育及落實海洋保護區管理業務30,000千元。 (2)補助機關、學校或博物館建立區域海洋保育教育中心8,000千元。 (3)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場域及設備優化975千元。 (4)補助救傷收容中心場域及設備優化3,000千元。 (5)補助各地方政府推動友善釣魚行動計畫33,058千元。 (6)補助各地方政府建置棲地水質環境監測站9,000千元。 (7)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海洋保育及在地守護行動等工作29,000千元。 (8)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巡護及復育白海豚行動3,000千元。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1,400

計畫內容：
辦理車輛及機車購置計畫。

預期成果：
辦理車輛及機車購置計畫，以提升執行任務之機動力及運輸能力，達成法定任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車輛購置計畫	1,400	秘書室	新增本署公務車2輛1,4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400		
3025 運輸設備費	1,400		

海洋保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672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900

計畫內容：
依據預算法第22條規定辦理。

預期成果：
設定準備金，以應業務需要，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900	主計室	依預算法規定編列。
6000 預備金	900		
6005 第一預備金	900		

海洋保育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167200100 一般行政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71672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672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60,088	516,647	1,400	900		679,035
1000 人事費	140,282	-	-	-		140,282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593	-	-	-		1,59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8,289	-	-	-		68,28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9,840	-	-	-		19,84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84	-	-	-		1,584
1030 獎金	17,661	-	-	-		17,661
1035 其他給與	1,936	-	-	-		1,936
1040 加班值班費	10,361	-	-	-		10,36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8,654	-	-	-		8,654
1055 保險	10,364	-	-	-		10,364
2000 業務費	19,559	238,194	-	-		257,753
2003 教育訓練費	132	2,024	-	-		2,156
2006 水電費	1,642	370	-	-		2,012
2009 通訊費	624	100	-	-		724
2018 資訊服務費	365	447	-	-		81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458	2,325	-	-		10,783
2024 稅捐及規費	39	11	-	-		50
2027 保險費	73	328	-	-		40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	2,709	-	-		2,723
2039 委辦費	-	215,853	-	-		215,853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50	-	-		50
2051 物品	2,143	2,320	-	-		4,463
2054 一般事務費	4,829	3,485	-	-		8,31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	-	-	-		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5	41	-	-		22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	700	-	-		735
2072 國內旅費	858	5,899	-	-		6,757
2078 國外旅費	-	1,532	-	-		1,532
2093 特別費	157	-	-	-		157
3000 設備及投資	247	8,134	1,400	-		9,781

海洋保育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167200100 一般行政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71672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1672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3,200	-	-		3,200
3020 機械設備費	77	200	-	-		277
3025 運輸設備費	-	1,992	1,400	-		3,39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	1,235	-	-		1,255
3035 雜項設備費	150	1,507	-	-		1,657
4000 獎補助費	-	270,319	-	-		270,319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41,831	-	-		41,831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	128,148	-	-		128,148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60,606	-	-		60,606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5,000	-	-		5,000
4035 對外之捐助	-	1,418	-	-		1,418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32,316	-	-		32,316
4085 獎勵及慰問	-	1,000	-	-		1,000
6000 預備金	-	-	-	900		9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900		900

（本　　頁　　空　　白）

海洋保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			
款	項	目	節	名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4				海洋委員會主管				
	3			海洋保育署	140,282	254,753	229,311	-
				環境保護支出	140,282	254,753	229,311	-
		1		一般行政	140,282	19,559	-	-
		2		海洋保育業務	-	235,194	229,311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育署
別科目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900	625,246	3,000	9,781	41,008	-	53,789	679,035
900	625,246	3,000	9,781	41,008	-	53,789	679,035
-	159,841	-	247	-	-	247	160,088
-	464,505	3,000	8,134	41,008	-	52,142	516,647
-	-	-	1,400	-	-	1,400	1,400
-	-	-	1,400	-	-	1,400	1,400
900	900	-	-	-	-	-	900

海洋保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目					設備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4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3			0067200000 海洋保育署	-	-	3,200	277
				7167200000 環境保護支出	-	-	3,200	277
		1		7167200100 一般行政	-	-	-	77
		2		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	-	3,200	200
		3		71672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71672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育署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3,392	1,255	1,657	-	-	44,008	53,789
3,392	1,255	1,657	-	-	44,008	53,789
-	20	150	-	-	-	247
1,992	1,235	1,507	-	-	44,008	52,142
1,400	-	-	-	-	-	1,400
1,400	-	-	-	-	-	1,400

（本　　頁　　空　　白）

海洋保育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事費別	金額	說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1,593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8,28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9,84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584	
六、獎金	17,661	
七、其他給與	1,936	
八、加班值班費	10,361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8,654	
十一、保險	10,36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計	140,282	

海洋保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目					員額（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4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3			0067200000 海洋保育署	89	89	-	-	-	-	-	-	2	2	1	1	1	1
		1		7167200100 一般行政	89	89	-	-	-	-	-	-	2	2	1	1	1	1

育署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需經費			說明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7	27	13	13	-	-	133	133	129,921	129,088	833	
27	27	13	13	-	-	133	133	129,921	129,088	833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包括：一般行政及海洋保育計畫預計進用8人，經費4,800千元。

（本　　頁　　空　　白）

海洋保育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8.03	1,798	1,668	30.00	50	26	34	BAP-3137。首長公務車1臺。
1	電動機車	1	110.05	0	0	0.00	0	2	13	購置公務電動機車。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11.03	1,798	1,668	30.00	50	9	36	001。公務小客車。
1	燃油小客車	4	111.03	1,798	1,668	30.00	50	9	36	002。公務小客車。
2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11.01	125	7,488	30.00	225	41	239	巡查員公務機車。
	合計				12,492		375	87	358	

預算員額：

職員	89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27 人	合計:	133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3 人		
工友	2 人	駐外雇員	0 人		

海洋保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	-
二、機關宿舍		104.49	-	5		-	-
1 首長宿舍	1	104.49	-	5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104.49	-	5		-	-

其他係停車位。

育署

舍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1	2,353.39	-	8,269	-	2,353.39	-	8,269	-
	-	-	-	-	104.49	-	-	5
	-	-	-	-	104.49	-	-	5
	-	-	-	-	-	-	-	-
	-	-	-	-	-	-	-	-
4	47.00	-	93	-	47.00	-	93	-
	2,400.39	-	8,362	-	2,504.88	-	8,362	5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	-
1.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	-
(1)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01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111	-	-
(2)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02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111	-	-
(3)辦理海洋保育野生動物及生態保育計畫 03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擱淺救援、收容照護及相關通報統計資料等業務。	111	-	-
(4)辦理海洋保育野生動物及生態保育計畫 04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擱淺救援、收容照護及相關通報統計資料等業務。	111	-	-
(5)離島海漂（底）垃圾清理工作 05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辦理離島縣市海漂（底）垃圾清理工作。	111	-	-
(6)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06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辦理海污應變及海洋廢棄物清理。	111	-	-
(7)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07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辦理海污應變及海洋廢棄物清理。	111	-	-
(8)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08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1-111	補助漁業署辦理漁港暫置區廢棄物去化相關工作。		-	-
(9)海域污染監測及應處計畫 09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辦理海域水質監測及預防廢棄漁具棄置相關工作。	111	-	-

育署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194,577	-	-	41,008	235,585
194,577	-	-	41,008	235,585
1,600	-	-	-	1,600
1,600	-	-	-	1,600
4,440	-	-	-	4,440
4,440	-	-	-	4,440
2,203	-	-	-	2,203
2,203	-	-	-	2,203
6,262	-	-	-	6,262
6,262	-	-	-	6,262
1,100	-	-	1,000	2,100
1,100	-	-	1,000	2,100
16,576	-	-	-	16,576
16,576	-	-	-	16,576
51,765	-	-	-	51,765
51,765	-	-	-	51,765
54,606	-	-	-	54,606
54,606	-	-	-	54,606
4,345	-	-	-	4,345
4,345	-	-	-	4,345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10)海域污染監測及應處計畫 10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辦理海域水質監測及預防廢棄漁具棄置相關工作。	111	-	-
(11)辦理棲地保育及落實海洋保護區管理 11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辦理棲地保育及海洋保護區管理業務。	111	-	-
(12)辦理棲地保育及落實海洋保護區管理 12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辦理棲地保育及海洋保護區管理業務。	111	-	-
(13)建立區域海洋保育教育中心 13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1-111	補助修建海洋保育教育中心，並辦理經營管理。		-	-
(14)建立區域海洋保育教育中心 14				-	-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補助修建海洋保育教育中心，並辦理經營管理。	111	-	-
(15)提升救傷能量 15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場域及設備優化。	111	-	-
(16)提升救傷能量 16				-	-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補助救傷收容中心場域及設備優化。	111	-	-
(17)友善釣魚管理 17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增設基礎設施及安全設備、友善釣魚環境維護、安全巡護、資源調查等工作。	111	-	-
(18)友善釣魚管理 18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增設基礎設施及安全設備、友善釣魚環境維護、安全巡護、資源調查等工作。	111	-	-

育署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7,655	-	-	-	7,655
7,655	-	-	-	7,655
3,500	-	-	-	3,500
3,500	-	-	-	3,500
26,500	-	-	-	26,500
26,500	-	-	-	26,500
2,000	-	-	4,000	6,000
2,000	-	-	4,000	6,000
2,000	-	-	-	2,000
2,000	-	-	-	2,000
975	-	-	-	975
975	-	-	-	975
-	-	-	3,000	3,000
-	-	-	3,000	3,000
4,820	-	-	4,287	9,107
4,820	-	-	4,287	9,107
4,230	-	-	19,721	23,951
4,230	-	-	19,721	23,951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19)建置棲地水質環境監測站 19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建置棲地水質環境監測站。	111	-	-
(20)建置棲地水質環境監測站 20				-	-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建置棲地水質環境監測站。	111	-	-

育署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資本門			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	-	-	4,500	4,500
-	-	-	4,500	4,500
-	-	-	4,500	4,500
-	-	-	4,500	4,500

海洋保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7167200200					-
海洋保育業務					
[1]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01	111-111	國內民間團體	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
[2]辦理海洋保育及在地守護行動等工作	05	111-111	國內民間團體	辦理民間團體執行海洋保育及在地守護行動。	-
[3]辦理巡護及復育白海豚行動	06	111-111	國內民間團體	辦理民間團體輔導漁民轉型加入巡護及復育行動。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7167200200					-
海洋保育業務					
[1]淨海大聯盟獎勵	07	111-111	國內民間團體及個人	獎勵淨海大聯盟(環保艦隊、潛海戰將及海漂目視公民科學家)。	-
3.對國外之捐助					-
4035 對外之捐助					-
(1)7167200200					-
海洋保育業務					
[1]參與國際保育計畫及活動	02	111-111	國外保育團體	捐助參與國際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計畫、活動及國際重要保育組織。	-
[2]海洋廢棄物技術合作交流計畫	03	111-111	國外政府機關	辦理海洋廢棄物技術合作交流研討會。	-

育署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	34,734	-	-	34,734
-	32,316	-	-	32,316
-	32,316	-	-	32,316
-	32,316	-	-	32,316
-	316	-	-	316
-	29,000	-	-	29,000
-	3,000	-	-	3,000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	1,418	-	-	1,418
-	1,418	-	-	1,418
-	1,418	-	-	1,418
-	417	-	-	417
-	1,001	-	-	1,001

（本　　頁　　空　　白）

海洋保育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合計	5	320	2,957	6	303	2,858
考察	-	-	-	-	-	-
視察	-	-	-	-	-	-
訪問	1	20	294	1	21	361
開會	3	76	1,238	4	58	1,072
談判	-	-	-	-	-	-
進修	-	-	-	-	-	-
研究	-	-	-	-	-	-
實習	1	224	1,425	1	224	1,425

海洋保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　畫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訪問						
01　澳洲海洋保護區經驗交流計畫1A	澳洲	訪問澳洲海洋保護區相關機構	澳洲海洋保護區管理架構，可做爲我國海洋保護區整合管理與評估機制之框架參考。	111.01-111.12	10	2

育署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167	113	14	294	海洋保育業務	無	

海洋保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瀕臨絕種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CITES)第19屆締約方大會 - 1A	哥斯大黎加	華盛頓公約係規範瀕臨絕種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會議內容將討論名錄內物種保育狀況、保育物種之提案等。	15	2	260	146
02 生物多樣性公約(CBD)第16屆締約方大會 - 1A	土耳其	生物多樣性公約每兩年舉辦締約國大會(COP)，會議內容爲檢討以往的保育成果及訂定未來保育策略目標。	15	2	270	219
03 第41屆國際海龜年會 - 1A	澳洲	由生物學家、保育民間團體、教育者和政策擬定者共同參與，建立保育海龜合作網絡。	8	2	93	93

育署
一開會、談判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65	471	海洋保育業務	瑞士	108.08	2	404
					-	-
					-	-
65	554	海洋保育業務			-	-
					-	-
					-	-
27	213	海洋保育業務			-	-
					-	-
					-	-

海洋保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　要　研　習　課　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三、實習					
01　海洋污染防治業務推動計畫-1A	法國	辦理海洋防治專業人力養成計畫。	111.01-111.12	14	16

育署
一進修、研究、實習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活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計		
485	940	-	1,425	海洋保育業務	16

海洋保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經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43,125	309,416	-	-
14 環境保護	143,125	309,416	-	-

育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33,316	137,971	1,418	625,246
-	33,316	137,971	1,418	625,246

海洋保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
14 環境保護	-	-	-	-

育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本移轉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	37,008	-	-	-
-	37,008	-	-	-

海洋保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資本			
	固定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3,392
14 環境保護	-	-	-	3,392

育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總計
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255	8,934	3,200	53,789	679,035
1,255	8,934	3,200	53,789	679,035

海洋保育署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9及以前年度預算數	110年度預算數	111年度預算數	112及以後年度預估需求數	
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109-112	6.61	1.49	1.58	1.58	1.96	1.依行政院109年5月7日院臺環字第1090168098號函核定「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計畫總金額660,988千元。 2.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海洋保育業務」科目158,372千元。
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	109-112	10.69	-	0.30	0.30	10.09	1.依行政院108年8月13日院臺交字第1080023657號函核定「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計畫總金額1,068,544千元。 2.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海洋保育業務」科目30,000千元。
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	110-113	10.27	-	2.48	2.55	5.24	1.依行政院109年6月5日院臺交字第1090015239號函核定「向海致敬－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計畫總金額1,026,700千元。 2.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海洋保育業務」科目255,475千元。

（本　　頁　　空　　白）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合計			-	212,853
1.7167200200 海洋保育業務			-	212,853
(1)辦理海洋保育網站維運及擴充	111-111	辦理海洋保護區及海洋保育網站、資料庫擴充及維運。	-	1,600
(2)海洋保育教育推廣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特展、講座、教材及教具。	-	3,400
(3)辦理APEC企業/私人參與海洋環境永續性圓桌會議	111-111	辦理亞太經濟合作海洋及漁業工作小組年度會議決議事項及推動我國海洋保育相關工作。	-	1,619
(4)海洋野生動物救傷收容及樣本鑑定分析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救傷、收容照護、疾病監測及樣本鑑定分析、DNA鑑定及病理解剖、救援教育訓練及實務演練等工作。	-	7,200
(5)海域棲地生物多樣性監測調查	111-111	辦理海域棲地生物多樣性監測調查。	-	6,100
(6)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利用、輸出入管理及維運計畫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利用、輸出入管理及維護管理等工作。	-	1,000
(7)鯨豚觀察員制度專案管理計畫	111-111	辦理鯨豚觀察員制度專案管理計畫。	-	2,500
(8)海洋污染清除處理暨污染防治器材搬運勞務採購計畫	111-111	辦理海洋污染清除處理暨污染防治器材搬運勞務採購計畫。	-	3,150
(9)海洋污染防治業務推動計畫	111-111	辦理海洋污染防治業務計畫。	-	5,500
(10)辦理溢油影響調查標準作業程序機制之建立	111-111	辦理溢油影響調查標準作業程序機制之建立。	-	2,500
(11)辦理海洋污染案件之環境、生態及社會面影響評估	111-111	辦理海洋污染案件之環境、生態及社會面影響評估。	-	5,949
(12)運用科技工具於海域污染事件監控	111-111	辦理運用科技工具於海域污染事件監控計畫。	-	5,025
(13)海洋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模擬監測計畫	111-111	辦理海洋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模擬監測計畫。	-	4,000
(14)海洋廢棄物調查相關計	111-111	辦理海漂(底)廢棄物及微型塑膠分布	-	6,400

育署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3,000	215,853	
-	-	3,000	215,853	
-	-	-	1,600	
-	-	-	3,400	
-	-	-	1,619	
-	-	-	7,200	
-	-	-	6,100	
-	-	-	1,000	
-	-	-	2,500	
-	-	-	3,150	
-	-	-	5,500	
-	-	-	2,500	
-	-	-	5,949	
-	-	-	5,025	
-	-	-	4,000	
-	-	-	6,400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畫		調查相關工作。		
(15)海洋廢棄物清理	111-111	辦理海漂(底)廢棄物平時清、立即清及緊急清等工作。	-	5,000
(16)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示範	111-111	辦理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區域示範及稽核認證試辦工作。	-	15,000
(17)辦理海域環境相關規則及監測方法	111-111	辦理海域環境監測方法之開發及測試。	-	5,000
(18)海域水質監測計畫	111-111	辦理海域水質監測計畫。	-	6,300
(19)海上化學品污染應變機制評估建置及人力訓練計畫	111-111	辦理海上化學品污染應變機制評估建置及人力訓練。	-	2,000
(20)完備海洋保育相關法制	111-111	辦理海洋污染防治政策推動及研析作業。	-	2,000
(21)強化棲地保育及落實海洋保育區管理	111-111	辦理海洋保護區、生態系基礎調查、復育與經營管理相關事務。	-	26,700
(22)建構人力網絡	111-111	辦理海洋廢棄物查察、釣魚訪查、海洋野生動物救援及海洋保育教育推廣等工作。	-	26,210
(23)保育及復育海洋野生動物	111-111	辦理海洋野生動物族群調查與保育等級評估、執行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保育行動計畫。	-	31,500
(24)推動白海豚保育計畫	111-111	建置核心棲地海域監測網絡、白海豚觀測及棲地環境分析充裕白海豚食餌來源。	-	6,400
(25)辦理降低混獲忌避措施	111-111	辦理降低刺網混獲鯨豚或海龜忌避措施。	-	2,500
(26)提升救傷能量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團隊設備提升及搶救站救傷、收容基本維運。	-	6,300
(27)推動友善釣魚管理	111-111	辦理全臺釣魚環境考評及優化、垂釣資源評估及推廣。	-	9,000
(28)辦理海洋保育在地守護專案管理及海洋公民科學家計畫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在地守護專案管理及海洋公民科學家計畫。	-	6,000
(29)海洋保育查核案件管理系統擴充及維運	111-111	辦理海洋保育查核案件管理系統擴充及維運。	-	7,000

育署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5,000
-	-	-		15,000
-	-	-		5,000
-	-	-		6,300
-	-	-		2,000
-	-	-		2,000
-	-	-		26,700
-	-	-		26,210
-	-	-		31,500
-	-	3,000		9,400
-	-	-		2,500
-	-	-		6,300
-	-	-		9,000
-	-	-		6,000
-	-	-		7,000

海洋保育署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4				0067000000	399	
				海洋委員會主管		
	3			0067200000	399	
				海洋保育署		
				7167200000	399	
				環境保護支出		
		2		7167200200	399	
				海洋保育業務	399	1.辦理綜合規劃作業，海洋保育教育及海洋保護區環境教育宣導等經費200千元。 2.辦理海洋生物保育作業，海洋生物保育及復育管理業務宣導等經費30千元。 3.辦理海洋環境管理作業，海洋污染及環境管理教育宣導等經費69千元。 4.辦理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推動友善釣魚管理所需業務宣導經費100千元。

（本　　頁　　空　　白）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4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勞動基金運用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	本署 110 年度預算案依立法院統刪決議辦理情形如下： 1.大陸地區旅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 (1)國外旅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2)出國教育訓練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環境檢驗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內政部、移民署、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檢驗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委辦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立法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	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房屋建築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	5.本署無編列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
	6. 一般事務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	6.一般事務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政令宣導費：統刪20%。	7.政令宣導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8. 設備及投資：除法律義務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立法院、最高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	8.設備及投資：依決議事項辦理。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	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對國內團體之捐助：依決議事項辦理。 (2)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依決議事項辦理。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人事行政總處、役政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依決議事項辦理。
（二）	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請自111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	依決議事項辦理。
（三）	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政府各機關編列廣告費用及宣傳費用，須符合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按季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函送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依決議事項辦理。
（四）	有關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如經濟部所轄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等11家及文化部所轄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等3家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作為實驗室、辦公處所、倉庫或職員宿舍等，尚無相關法令許可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得以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卻將自有不動產出租以賺取租金收入，使用期間最長有超過50年者，多數亦長達2、3、40年之久，其合理性，有待商榷。鑑於國有不動產為國家重要資源，政府機關應善盡管理之責任，並為妥適有效之運用，應請行政院責成各主管機關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非本署業務。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全面清查，及妥適處理國有不動產提供財團法人無償使用情形，並研議短期保障國有財產權益及長期整體規劃有效運用方案，俾利符合國有財產法令之規範，及提升國有財產運用效益，增加財政收入，爰請行政院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	為完備科技創新研發環境，邁向智慧國家，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69億元，加計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編列200億元、國防科技經費104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256億元，合共1,529億元，較109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7億元，增幅1.8%。另依據科學技術基本法第5條規定，為推廣政府出資之應用性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政府應監督或協助法人、業學界等執行研究發展單位，將研究發展成果轉化為實際之生產或利用。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其中經濟部105至108年度科技專案計畫取得國內、外專利，分別1,956件、1,799件、1,651件、1,566件，總計6,972件，件數呈現逐年趨減，已取得之專利超過6年尚未應用者並逾7,000件，近3年增幅將近五成，且未使用專利每年相關管理維護費用達億元。鑑於研發成果攸關產業發展，近來國內、外業界為增進自己產業競爭力，已紛紛將專利權轉為營業秘密，我國除重視專利權保護外，更應將營業秘密妥為管控，以防資訊外洩，爰請行政院將近3年整體對科技研發經費預算執行、科技研發成果績效及管控機制等相關事項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署業務。
（六）	110年度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共編列5,340億元，包括公務預算1,324億元、特別預算1,041億元、營業基金1,386億元及非營業基金1,589億元，金額極為龐大，計畫項目亦極多，主要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辦理管考，評核著重於個案計畫年度目標達成情形、經費運用及執行進度等，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7年1月起推動預警機制，將計畫「潛藏無法如期達成風險」、「預定工作進度明顯配衡失當」等列入預警計畫篩選原則，整體計畫之執行亦納入考量，國家發展委	非本署業務。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員會於同年10月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將營運評估納入規範，明訂個案計畫執行完成後，各機關應作總結評估報告，並回饋至計畫審議及先期作業階段，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應適時辦理各項評估之複評，惟國家發展委員會108年度總結評估複評比率僅11.54%，且106及107年度複評發現，如繳庫率偏高或經費控管不良、規劃及執行能力待加強，未進行經濟效益分析等諸多情形，重要且相似問題一再被提出，又部分公共建設計畫先期規劃未臻完善，未能落實監督控管廠商履約狀況致計畫頻仍修正、停（緩）辦或內容修正幅度頗大，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評估、審議未能發揮成效，淪為紙上作業，爰請行政院檢討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等機制，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針對前揭內容提出書面報告。	
（七）	5G具有「高頻寬（eMBB）」、「多連結（mMTC）」及「低延遲/高可靠（URLLC）」等特點，有別於4G封閉式核心網路架構，5G網路採用大量軟體功能模組、核心網路雲端虛擬化設計，且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可透過電信業者之多接取邊緣運算提供用戶高速、低延遲服務。然而開放式設計，使得5G網路面臨之資安威脅較以往更嚴峻且多元。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已制訂「107-114年資安產業發展行動計畫」，推動策略並持續檢討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安相關規範內容；經濟部亦規劃建置5G網路資安檢測及驗證實驗室，並完成5G資安偵防平台雛型。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配合5G釋照時程，修增訂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及行動寬頻系統審驗技術規範等法規。上開工作各主責部會雖已達成階段性目標，惟因應未來5G應用場域陸續開放後，恐將面臨各種新興資安威脅與攻擊，鑑於國內5G網路資安防護機制尚未完備，相關評估及強化5G網路業者之資安防護能力工作仍待完成，行政院應督促各主管相關機關持續調適法規並促進資安業者參與5G應用場域實驗，以強化資通安全之防禦能量，爰請行政院將各主管機關5G網路資安防護之規範、相關機制、執行成效，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署業務。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八）	106至110年度經濟部及科技部5G相關計畫補助經費分別為38億4,140萬8千元及13億4,488萬3千元，合計51億8,629萬1千元，補助金額極為可觀，惟以近年補助5G相關計畫執行成效而言，經濟部106至109年截至7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193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3億1,152萬7千元及促進國內外廠商投資88億7,407萬元，其中衍生產值從106年度20億2,292萬5千元增加至108年度34億6,600萬元，增幅逾71.34%；科技部107至109年截至7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5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1,627萬元、促成產學合作件數23件及產學合作金額3,714萬4千元。由此觀之，我國5G專利取得數量仍偏低，顯示對5G關鍵智財之掌握程度及技術自主能量恐有不足，行政院應結合產官學之力，共同研發5G前瞻關鍵技術，建立優勢5G核心技術，將5G技術研發成果導入相關產業供應鏈，以增加經濟產值，並提升我國5G通訊產業競爭力。	非本署業務。
（九）	目前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達近200家，尚未包括其再轉投資之眾多子（孫）公司，每年所獲配股息係政府重要收入來源之一，重要性日增，惟各主管機關對所轄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公開程度未盡一致，於官網所揭露相關資訊，內容差異頗大，有揭露亦僅有第一層投資事業，有關再轉投資至第二層以下子、孫公司等，不少為母公司持股百分之百者，公股仍具有主導權，對高階經理人等均有決策權，屬於政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範疇，相關資訊外界均無所知悉，易有低估政府投資事業規模現象。鑑於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極多且規模不小，為利社會大眾瞭解政府轉投資事業之全貌，請行政院研擬訂定各主管部會應於官網公開資訊之一致標準，並適用於公股具主導權（董、總由政府指派）之再轉投資公司，衡量建立彙整資料之可行性，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以利各主管機關之管理及國會監督，爰請行政院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署業務。
（十）	依財團法人法第67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財團法人與該法規定不符者，應自該法施行後1年內補正，但情形	非本署業務。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特殊未能如期辦理，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延長者，不在此限，延長期間以1年為限。然該法於107年8月1日公布，並自 108年2月1日施行，迄今近2年，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截至109年4月底止，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尚未完備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例如訂定內部制度及稽核制度、投資之項目及額度、董事人數超逾15人或監察人未達2人等相關規範，鑑於財團法人法賦予主管機關對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採高密度監督之權力，爰請法務部加強督促各主管機關於3個月內儘速完成相關規範之訂定，及依財團法人法第56條第3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預算、決算書及定期查核情形，主管機關應於網站主動公開之，以利社會大眾及國會監督，並請法務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一）	有鑑於行政院在未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前便推動開放山林政策，導致該政策推動近1年來，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之橫向聯繫與分工不足，山難數據不斷攀升、部落周邊環境惡化、執行單位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內政部營建署所屬各國家公園管理處、消防救難系統或地方政府等第一線公務單位疲於奔命。對此，行政院在未有效解決現況與分工時，不得再行鬆綁相關山林政策，避免無辜山友遇難死亡。 自開放山林政策推動以來，根據內政部消防署統計，109年截至12月15日的山難件數，已經創下18年以來新高，將近450件，同時為108年之2倍。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轄管林道81條，總長1,646公里，其中主要林道15條、274公里；次要林道35條、932公里；一般林道31條、440公里。林道皆位於台灣生態敏感地區，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每年卻僅編列2億元維護預算，平均每公里養護經費不到15萬元，山區林道之維管根本無法保障遊客安全。又以內政部營建署之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轄內之大鹿林道東線為例，位於生態敏感區長達19公里之林道，近5年每年平均養護預算僅80萬元，平均1公里養護經費4萬元。 山難數增加，地方政府消防救災人員與經費未隨之增	非本署業務。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加，導致經常性動用原住民族部落民力參與救難，然一般民力於山區救援之保險與財產（車輛），政策皆未給予適當保障，造成爭議不斷。因遊客量暴增及山難數的增加，造成通往山林之原住民族部落交通與生活嚴重困擾，山林主管與救難單位疲於奔命，在人力與經費毫無增加之狀況，推動開放山林應待政策完備，爰請行政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內政、經濟、交通、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二）	有鑑於我國於103年度公布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明定各級政府機關執行公約保障各項兒童及少年權利規定所需之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然依中華民國兒童健康聯盟提供之2016年兒童健康幸福指標-臺灣與OECD國家比較，我國0至2歲兒童接受幼托服務之比例、3至5歲兒童就讀於幼兒園之比例仍較大多數OECD國家為差；目前我國幼兒園教師與教保員能量不足且薪水偏低，而對於各種幼兒園之補助不僅複雜且不公平，爰建請政府應研擬透過更公平的育兒津貼方式，並研議儘早落實行政院宣示「私立幼兒園導師費與教保津貼每月均達3千元」，保障幼教人員薪資，以達到家長、教師、業者、幼兒乃致國家之多贏局面。	非本署業務。
（十三）	國際疫情升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加強邊境防疫控管，110年1月15日起國人返國，除了原本要檢附的登機前3天內檢驗報告，如果不住防疫旅館、選擇居家檢疫的人，必須簽署切結書，確定一人一戶，同行者可同住，但非居家檢疫者不能同住。然而擁有多戶空屋的家庭畢竟少數，有多位家人返台的家庭，就必須求助防疫旅館，卻屢屢發生想替將回台的家人訂房，怎麼找都訂不到；更擔心如果讓家人回家住，自己跟長輩外出居住，會不會反而遭遇更高的風險。年節將至，傳統返鄉團聚的習慣，恐引起急著返台過年的國人，未找到檢疫處所就直接返台，目前出現「直接衝回來」的違規事件，成為不確定因素，對防疫更是一大挑戰，顯見疫情的暴衝、提升防疫等級，讓防疫旅館的需求暴增供不應求。爰請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國防部、內政部營建署等應跨部會整合，持續掌握防疫旅宿及擴充	非本署業務。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檢疫場所量能，以因應返台檢疫需求。	
（十四）	有鑑於國內年輕教授在高教與技職領域中，竭盡心力投入技術研發、基礎科學與產學研究等領域，然而在現今科技部與教育部審查教授研究計畫提供補助經費評選時，未能妥適合理分配。爰要求教育部對於高教與技職體系中，助理教授所提出之申請計畫與經費，應占整體受獎補助預算中至少達30%比率，以鼓勵年輕與傑出之助理教授人才能有公平之競爭機會。另科技部補助計畫應至少提升10%，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署業務。
（十五）	依據文化基本法第26條，文化部於108年11月發布施行文化藝術採購辦法，規範機關採購文化藝術作品、藝文創作展演與研究、出版或相關藝文服務等，應優先適用上開辦法。為維護文化藝術價值、保障文化與藝術工作者權益及促進文化藝術事業發展，請各單位包含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政府所屬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進行藝文採購時，應以「與創作者共有共享著作財產權」為原則，且不應再強制要求創作者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此外，應針對第一線採購人員進行文化藝術採購作業訓練及觀念宣導，以保障創作者之智慧財產權。	非本署業務。
（十六）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級機關、部會、單位預算編列設備資訊採購經費，進行各類如電腦設備、網路設備、無人機、虛擬設備、及其他各類電子資通訊設備採購時，為維護我國資安安全，實不應採購中國廠商或由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惟立法院於第9屆處理行政院預算解凍案時，曾附帶決議要求行政院應公布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然迄今未見行政院公布該清單。而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攸關我國5G資訊建設及設備採用，政府應正視我國國安層級資安事件頻生之嚴重性，採取積極之作為。爰要求行政院確實盤點各級機關現行使用情形，並於110年底前汰換，各項採購不得採購中國品牌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並應於採購驗收時，嚴格把關，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署業務。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七）	有鑑於近期立法院審查各項法案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未依據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6條之規定：「...租稅優惠之擬訂，應舉行公聽會並提出稅式支出評估」，與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業務主管機關研擬稅式支出法規，應於送立法院審議前舉行公聽會；前項公聽會會議記錄及稅式支出評估報告應併同租稅優惠法律送交立法院審議」。為避免立法機關帶頭違法，並陷立法委員於不義，爰要求各行政部門應落實遵守相關規定，將公聽會與稅式支出評估完成後，併同法案送立法院審議。	非本署業務。
二、	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第 24 款	海洋委員會主管	
第 3 項	海洋保育署	
（一）	110年度海洋保育署單位預算第2目「海洋保育業務」編列5億1,193萬6千元，凍結469萬8千元（含出席各項業務聯繫會議、研討會、座談會之交通費、住宿費及雜費凍結100萬元），俟海洋保育署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書面報告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主計字第 11000019518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7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0 年 5 月 1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00701727 號函准予動支。
（二）	110年度海洋保育署單位預算第2目「海洋保育業務」項下「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編列3,000萬元，凍結百分之四，俟海洋保育署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書面報告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主計字第 11000019519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同年 4 月 7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0 年 5 月 1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00701727 號函准予動支。
（三）	綠色和平及荒野保護協會於108年底公布調查臺灣海岸海洋廢棄物長達1年的情形，發現我國平均每公里海岸線上的垃圾體積是日本的2.4倍、韓國的1.7倍，其中，新北瑞芳、彰化大城、臺南青草崙等3個海岸點，是全臺海洋廢棄物量最多的3個地方。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k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其中我國海洋廢棄物情形又以基隆、新北、桃園沿線的北海岸，及彰化、雲林、嘉義、臺南沿線的西南海岸最為嚴重，亦即臺灣ICC淨灘行動每年統計的數據有可能低估臺灣的汙染情形，且我國在海洋廢棄物汙染管制的層面在東北亞也是後段班的。 為加強我國海洋廢棄物管理及海洋廢棄物密度、熱點之研析，海洋保育署應針對宣導教育、鼓勵檢舉、法規研議三個層面加強改善，爰此，請海洋保育署研擬我國海洋廢棄物管理之相關改善措施，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四）	110年度海洋保育署預算「海洋保育業務」計畫下，編列「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第1年經費2億4,787萬5千元，於計畫內容中，則有加強棲地保育、友善釣魚管理之計畫。 經查海洋保育署網站資料，至今已盤點出112處釣點，其中已開放79處釣點，其餘33處場域後續將持續開放，然近年來釣客遭瘋狗浪捲走及落海事件，時有所聞，且根據海洋大學、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及氣象局海象測報中心合作報告指出，多數瘋狗浪出現在無發布颱風警報和非颱風季節期間。另外，根據氣象局統計，89至108年共發生360起瘋狗浪，有589人被捲入海中，其中226人受傷、363人死亡或失蹤。 海洋保育署辦理臺灣海域生態環境守護計畫，補助各地方政府推動友善釣魚行動計畫，允宜加強宣傳推廣與妥善規劃設置友善釣魚基本設施及安全設備地點，並強化海域巡護機制。綜上所述，建請海洋保育署研擬具體改善措施，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l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五）	有鑑於臺灣電力公司協和發電廠既有4部50萬瓩燃油機組於民國108年起陸續除役，為因應北部地區用電需求並避免發生電力短缺，該公司計劃將協和發電廠由燃油機組更新改建為燃氣機組，遂啟動「協和發電廠更新改建計畫」，透過興建防波堤（含港灣設施）及LNG卸收碼頭，並填海造地約18.6公頃並新建2部總裝置容量不超過260萬瓩之燃氣複循環機組。然臺灣電力公司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m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之計畫引發當地居民及環保團體擔憂海域生態遭受破壞，而根據環境影響評估內容中，海域生態調查結果皆為一般物種，然而也發現綠蠵龜及玳瑁2種保育類野生動物，未來是否導致海洋生物之棲地遭受嚴重破壞仍不得而知。綜上，海洋保育署既作為海洋生態保護之主管機關，應積極針對相關開發計畫（例如觀塘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協和發電廠更新改建計畫等等）進行監督，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六）	為鼓勵一般民眾共同參與海洋保育行動，也讓民眾更認識海洋，海洋保育署規劃「海龜」、「珊瑚礁」、「釣魚」、「鯨豚」等大海洋公民科學家主題，透過「海洋公民科學家養成計畫」，以達成任務即可獲得紀念徽章獎勵方式鼓勵民眾參與，肯定該計畫促進一般公民參與海洋保育活動，如何使已參與計畫之民眾能夠「持續」參與相關活動，海洋保育署應加強研究。爰此，請海洋保育署提出「海洋公民科學家養成計畫」之精進規劃或擴大獎勵方式可行性，以利更多民眾共同參與海洋保育活動，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n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七）	有鑑於海洋保育署推出「臺灣友善釣魚行動方案」，內容涵蓋場域選擇、安全準則、環境維護、資源永續、資料回報、適當究責、教育推廣及釣客自主管理等原則，希望在友善釣魚行動方案架構下達到海洋資源永續利用及場域自主管理，提升整體釣魚環境之目標。而透過該方案也在臺中港建立了釣魚示範區，並且透過友善釣魚認同卡及垂釣回報機制在海洋保育網建置相關資訊提供民眾參考，也辦理「垂釣回報獎勵活動」，鼓勵釣友回報釣獲資訊，然而資料庫的建置需要大量數據供應，爰此，建請海洋保育署研擬擴大釣友回報釣獲及其他資訊意願之方案，以利後續行動方案之推動，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o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八）	根據海洋保育署現行相關清理海洋廢棄物之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相關淨海（灘）及公私協力下合作的潛海戰將、由漁船所成立的環保艦隊來執行海洋廢棄物清理之作業，透過這些機制，也在108年清理了約2,100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p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公噸之海洋廢棄物。然而根據國外研究指出，全球每年1,270萬噸垃圾進入海洋，其中94%沉入海底，海底垃圾平均密度每平方公里70公斤，2050年海中垃圾將比海洋動物多。綜上，雖然目前海洋保育署之政策立意良好，然而實際清理成果也僅限於有人活動之海域及海漂垃圾清除，恐導致海洋廢棄物清理效果有限。爰此，請海洋保育署針對無人活動海域及海洋底部之清除，規劃可運行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利我國落實海洋環境維護。	會全體委員。
（九）	我國目前有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遠雄海洋公園及近期新開幕的Xpark水族館等等皆有展示活體海洋生物供民眾參觀及認識，然而近期國內外的水族館的保育及動物福利問題也再掀爭議。有鑑於此，國外有新創公司研發出一款栩栩如生的「機械海豚」欲代替被人工圈養在水族箱的海豚，既能達到寓教於樂的初衷，又能使真正的海洋生物得以重獲自由、回歸海洋。綜上，我國目前雖仍以活體海洋生物進行教育之目的，然而隨著新興科技的出現，海洋保育署應審酌是否運用相關新興科技來達到海洋生物保育及海洋教育之目的，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q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十）	鑑於為配合「向海致敬」政策，讓國人廣泛性的親近海洋，提升整體釣魚環境並建立我國友善釣魚秩序，及維護垂釣資源永續。海洋保育署辦理全臺釣魚環境考評及優化、辦理垂釣資源評估及研擬管理措施及宣導推廣，針對垂釣資源評估調查、盤點釣點場域及專管計畫。此外，亦推動補助各地方政府推動友善釣魚行動計畫，主要補助各縣市執行友善釣魚環境維護、資源調查等管理措施，以增設基礎設施及安全設施，於各釣點設置告示牌等硬體設置及妥善環境管理。 惟近來於非安全海域發生釣客遭瘋狗浪襲擊落海事件時有所聞，釣客回報系統之建置尚未周全。爰此，海洋保育署應設法提升釣魚活動安全之教育及宣導，並儘速全面盤點各釣魚場域及一般海岸線釣魚環境現況，優化環境與改善缺失，加強規劃設置友善釣魚基本設施，安全設備位置，完善緊急救援通報系統，並會同海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r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巡署、地方政府等相關單位強化海域巡護機制，俾利提供釣友之友善安全釣魚環境。爰此，海洋保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優化全臺釣魚環境改善與檢討書面報告。	
（十一）	海洋廢棄物是全球關注的重要議題，受到人為活動、地形及潮汐影響，廢棄物亦累積在海岸。而隨著國人對海洋保護議題關注，愈來愈多民眾參與淨灘活動，經統計107與108年，平均每年約有1萬場淨灘活動，約21萬人次參與，清理垃圾量達3,574公噸。 查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109-112年）內容，108年7月11日民間團體綠色和平與荒野保護協會公布其為期1年的海岸快篩調查，結果顯示：一半的海岸廢棄物累積在10%海岸線上，尤其以北海岸和西南海岸最為嚴重，並列出全臺13個最髒海岸。 海洋保育署為因應海洋廢棄物垃圾問題，將辦理海洋廢棄物調查及海洋監控與防預、補助地方進行海汙應變、海洋廢棄物清理及回收認證可行性試辦等。為維護我國海岸線乾淨整潔之海洋環境，使海洋資源得以永續發展，政府應加強海洋廢棄物之源頭管理，降低海洋廢棄物數量。爰此，海洋保育署應每6個月定期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海岸清潔維護具體成效與各項執行進度書面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s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十二）	有關保育類海洋野生動物（海龜、鯨豚）受傷或擱淺事件，經查107年每年近300件以上，108年度截至9月30日止，全臺擱淺救援通報鯨豚案件104起113隻，海龜擱淺救援通報案件210隻。鑒於國人海洋保育意識提升，關心海洋生態環境情況下，海洋保育署要加強結合地方政府、環境保護及海洋保育相關非政府組織等進行共同合作，整合軟硬體資源，建構鯨豚及海龜等保育類海洋野生動物救傷（援）之緊急應變處理機制及安全網絡，盼透過民眾參與擴大救援行動量能，提升救援處理效率與救傷存活率。爰此，海洋保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海洋野生生物保育安全網絡整體建構與執行方案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t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十三）	查海洋保育署110年度預算，各項費用彙計表內「業務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費」，編列委辦費22,778萬5,000元，佔該業務費比例高達82.97%，為提升人民瞭解委外業務執行情形，落實政府資料公開透明，強化歷年資料查詢功能，應自108年起按預算工作計畫之分支計畫逐筆詳列決標時間、計畫項目、內容摘要、實現金額、得標單位及執行效益檢討等資訊上網公布於網站。爰要求於3個月內完成上述標案依表列項目內容於海洋保育署專區網站公布。	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u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十四）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為提供民眾對於我國海域水質狀況及海洋廢棄物狀況之認知，以及有效整合海洋生態、環境相關資料之時序及空間資訊，建置iOcean海洋保育地理資訊平臺。惟現行平臺並未建置有開放國人或團體單位申請下載或串接系統上可查詢到的圖資及點位資料，於開放政府資訊串連應用上之作為，顯有不足。爰要求海洋保育署應設計規劃iOcean海洋保育地理資訊平臺的圖資及點位資料，於不影響國家安全下開放供申請下載或串接之流程及推動策略，並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v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十五）	海洋保育署110年度預算案於「海洋保育業務」編列5億1,193萬6千元，較109年度預算數1億5,033萬9千元增加3億6,159萬7千元，增幅逾2.4倍。本院審議109年度海洋保育署預算案所作決議第3項(一)2.略以：「…海洋保護保育及海岸管理之完整事權（包括海洋之生態環境保護、生物多樣性保育與復育、保護區域之整合、非漁業資源保育、污染防治及海岸與海域管理、海洋保育教育推廣等）將歸屬海洋保育署，應與內政部、教育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部會釐清相關事權範圍，…。」是以，海洋保育署應參酌本院決議，協調相關權責機關意見，進行海洋保護區域整合並劃設相關保護區域認定標準及計算基礎，以提升海洋保護區管理成效。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w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十六）	鑑於海洋保育署為配合行政院鼓勵民眾親近海洋，該署已盤點出112處釣點，其中已開放79處釣點，其餘33處場域，後續將持續開放。惟近期多次傳出釣客遭瘋狗浪襲擊落海事件，以致開放釣點政策美意失焦，同時使民眾安全飽受威脅，爰要求海洋保育署於1個月內向立	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0 年 2 月 23 日海國會字第 1100001901x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加強宣導防範措施，避免憾事再次發生。	